**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

**蛋糕券采购项目**

**比 选 文 件**

**项目编号：AQJK-CG-2024-113**

**采 购 人：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1](#_Toc4481589)

[第二章 参选人须知 5](#_Toc4481590)

[第三章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1](#_Toc4481598)7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1](#_Toc4481599)9

[第五章 参选文件格式](#_Toc4481600) 21

# 比选公告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蛋糕券采购项目**

**比选公告**

**1．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蛋糕券采购项目已获批准，采购人为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管理机构为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比选。

**2．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项目编号：AQJK-CG-2024-113

 2.2项目名称：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蛋糕券采购项目

 2.3项目地点：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项目概况：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采购 2025 年度职工蛋糕券，公司总人数约770余人，具体采购数量以工会最终发放数量为准。成交人为采购人职工提供蛋糕券发放服务，每人每年生日可预定300元以内标准蛋糕，蛋糕不足300元的差额部分可自选其他商品，蛋糕超出300元部分由员工另行自费支付。采购单位职工可凭蛋糕券在成交单位门店进行相应面值的消费，成交人按采购人的员工到店实际消费人数按每人每年300元标准结算。详见采购需求。

2.5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度职工蛋糕券发放完毕

2.6预算金额：约23万元

2.7最高限价：即最高投标费率为100%

2.8评标办法：最低投标价法

**3.参选人资格要求**

3.1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参选人若为食品生产企业的，须具备食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若为食品经营企业的或经营范围中含有食品的，须具备食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

3.3参选人须提供城区内至少具有四家销售网点的证明。参选文件中须提供网点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食品经营许可证扫描件和参选网点百度测距截图。

**注：营业网点范围是指以采购人公司本部所在地为圆心，向外扩展20公里范围内。**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比选文件的获取**

4.1潜在参选人于2025年1月2日17时30分前，将盖公章的确定参与比选的函（详见附件）发送至邮箱838714476@qq.com。（超过时间的邮件无效，无法获取文件）

4.2已发送确认参与比选的函，而放弃参加比选的参选人，须在比选报名截止日前一天以公司名义向838714476@qq.com发送放弃参与函（格式自拟），否则招标管理人将予以拉入集团黑名单处理。

4.3比选文件及相关资料工本费：人民币0元/套。

1. **参选文件的提交**

5.1参选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1月3日09时30分

5.2地点：安庆市大观区宜园路16号安庆交控集团二号楼一楼开标室

**6.发布公告的媒介**

在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平台（http：//jc.zh0556.com/）发布

**7．联系方式**

7.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安庆市大观区宜园路16号

联 系 人：黄正胜

联系方式：0556-5595287

7.2.采购人管理部门

名 称：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

地 址：安徽省安庆市大观区宜园路16号

联 系 人：谭佩佩

联系方式：0556-5579928

**8．其他说明**

8.1 参选人的联系人电话(手机)、电子邮箱等通信方式在比选过程中必须保持畅通，否则因上述原因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

附：

**确定参与比选的函**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

我单位确定参与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蛋糕券采购项目，并承诺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按时参与比选开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参选人须知

（一）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编号 | AQJK-CG-2024-113 |
| 2 | 项目名称 |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蛋糕券采购项目 |
| 3 | 采购人 |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4 | 采购管理机构 |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 |
| 5 | 采购方式 | 比选 |
| 6 | 包别划分 | 一个包 |
| 7 | 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 |
| 8 | 最高限价 | 即最高投标费率为100% |
| 9 | 项目地点 |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10 | 服务期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度职工蛋糕券发放完毕 |
| 11 | 资格要求 | 详见比选公告 |
| 12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13 | 参选有效期 | 90日历天（从参选截止时间算起） |
| 14 | 参选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 |
| 15 | 参选文件份数、密封、装订 | **1.参选文件份数：壹份正本，贰份副本；****2.参选人应将参选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同时装于一个袋内。包装密封，并于密封袋上加盖单位公章。密封袋上须写明：项目名称、参选人名称、项目编号。****3.参选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胶装成册并标明页码，不得采用活页或容易拆解的装订形式。****4.参选文件封面的需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5.参选人须在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比选地点现场递交参选文件。** |
| 16 | 参选文件提交 | 地点:安庆市大观区宜园路16号安庆交控集团二号楼一楼开标室参选截止时间：2025年1月3日09时30分 |
| 17 | 媒介发布 | 在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平台（http：//jc.zh0556.com/）发布 |
| 18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时间:2025年1月3日09时30分地点:安庆市大观区宜园路16号安庆交控集团2号楼1楼开标室 |
| 19 | 评标方法 | 最低投标价法 |
| 20 | 专家评审费（元） | **由成交人承担** |
| 21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 |
| 22 | 付款方式 | 成交人按合同要求一次性完成提货券发放，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95%，剩余部分次年首月内付清。 |
| 23 | 廉政监督和投诉举报 | 凡有意参加参选的单位，在参与过程中，遇排斥潜在参选人等现象，可在开标截止时间1日前向招标部门提出书面质疑。如对质疑答复不满，可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不少于12小时将书面投诉材料送达至监察部门。地址：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一号楼纪检监察室。电话：0556-5595102 |
| 24 | 备注 | 1、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管理机构。2、成交人必须符合相应资格条件，不得委托或分包。3、本次招标采购管理机构为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具体合同签订主体为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特此说明。 |

**第二节 参选人须知**

**（一）总则**

**1、定义**

1.1、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和采购管理机构。

1.2、参选人是指对“参选人须知前附表”序号2所指的项目表现出兴趣，按照规定的程序，从采购单位获取了比选文件，并实际参与了该项目参选活动的供应商。

**2、参选人资格要求**

2.1、参与本项目的参选人必须满足的要求：详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2.2、参选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别或者不分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2）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3）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3、参选人必须确保自己信息真实、准确，否则，参选人因此蒙受损失，采购单位概不负责。

**3、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比选费用：参选人必须自行承担参加比选的所有费用。不论中标与否，采购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被列入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黑名单管理系统或在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处罚限制期限内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二）比选文件**

**6、比选文件的构成**

6.1、比选文件包括：

（1）第一章 比选公告；

（2）第二章 参选人须知；

（3）第三章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4）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5）第五章 参选文件格式。

 6.2、参选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比选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参选人没有满足比选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参选人自行承担。

 6.3、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文本不清晰、表述不一致等问题应在获得比选文件3日内向采购单位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和后果由参选人自行承担。参选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 范要求等，若参选人的参选文件没有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及自己理解产生的误差，其风险由参选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7、比选文件的澄清**

 7.1、参选人可以要求采购单位对比选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或澄清。

 7.2、参选人对比选文件如有异议，应在参选截止日期前向采购单位提出。

 7.3、如果参选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比选文件有关条款提出异议，则视为充分理解比选文件所有内容。一旦提交参选文件，则认为该参选人接受比选文件的所有条款。

 7.4、采购单位对在规定时间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将以8款所述方式进行答复，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

**8、比选文件的修改**

 8.1、采购单位可以对比选文件进行修改。

**8.2、采购单位对参选人异议的答复和对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说明等内容均通过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平台（http：//jc.zh0556.com/）招标采购栏目发布，该修改内容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8.3、当比选文件与对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8.4、为使参选人有充分时间对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部分进行研究，或是由于其他原因，采购单位可以决定顺延参选截止时间，具体时间通过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平台网站发布。

**9、参选文件的构成**

9.1、参选文件应该按照“参选文件格式”规定的内容和顺序进行编写。

9.2、参选人应提交“参选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参选文件。

9.3、参选人必须对其参选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参选人一旦成交，其参选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9.4、参选人提供的服务能满足比选文件约定的实质性要求。否则，其参选文件在评标时有可能被认为是对比选文件未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被评标委员会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0、投标费率**

10.1、参选文件的投标费率表上应清楚地标明参选人项目名称、投标费率等内容。

10.2、除非特别要求，每个项目（或每个包）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投标费率。多方案、多投标费率的参选文件将视为无效参选文件。

10.4、投标费率高于比选最高投标费率为无效报价。

10.5、若参选投标函中报价的大写费率和小写费率不一致的，以大写费率为准；

10.6、若参选投标函、投标费率表中费率两者不一致的，视为无效投标；

10.7、参选投标函中费率与参选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参选投标函中费率为准。

**11、投标货币：**人民币。

**12、参选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

**13、参选有效期**

13.1、参选有效期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3.2、在参选有效期内，参选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参选文件。

13.3、参选有效期从参选截止之日算起。

13.4、在特殊情况下，采购单位可于原参选有效期满之前，向成交候选人提出延长参选有效期的要求。成交候选人可以拒绝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但是对拒绝延长参选有效期的成交候选人，采购单位有权利拒绝其参选文件。同意延长参选有效期的成交候选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比选文件和其参选文件所有内容。提出参选有效期的延长要求和成交候选人对该要求的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

**14、参选文件的签署**

14.1 参选人应按“参选人须知前附表”约定的份数和比选文件约定的格式，编制并提交参选文件。

14.2 参选文件应由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或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

14.3 参选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14.4 参选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字迹应清晰易于辩认、不褪色（报价可采用不褪色的墨水笔书写），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参选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文本不清晰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14.5 参选文件封面、投标函、投标费率表、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响应表均应加盖参选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加盖印章。参选文件封面、投标函、投标费率表、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响应表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标。由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在参选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授权书。

**（三）参选文件的提交**

**15、参选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5.1 参选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胶装成册并标明页码，不得采用活页或容易拆解的装订形式。

15.2 参选人应将参选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同时装于一个袋内。包装密封，并于密封袋上加盖单位公章。

**15.3 密封袋上须写明：项目名称、参选人名称、项目编号。**

15.4 未按参选人须知要求装订、密封和标记的参选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5.5 查验证件**

**采购人审查参选人以下证件，若证件不全或不符合要求，则查验不合格。**

**法定代表人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应出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授权委托人应出示授权书；（授权书格式见附件）**。

**16、参选截止时间**

16.1 参选人应在参选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参选截止时间前将参选文件提交至指定地点。逾期送达的或者未按要求送达指定地点的参选文件，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16.2 采购人有权按本须知的约定，通过修改比选文件相关条款以延长参选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参选人受参选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参选截止时间。

**17、参选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参选人提交参选文件以后，在约定的参选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参选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参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 参选人对参选文件的修改通知应按参选人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参选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字样。

17.3 参选人提交参选文件以后，在约定的参选截止时间之前撤回参选文件，法定代表人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应出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授权委托人应出示授权书。

17.4 在参选截止时间之后，参选人不得对其参选文件做任何修改。

18、 在规定的参选有效期内，参选人不得撤回其参选文件。

**（四）开标**

**19、开标时间和地点：**采购单位将在监督人员监督下依据“参选人须知前附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所有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或其授权委托人自愿参加现场开标，未参加现场开标的参选人应无条件认可整个开标过程。

**20、开标程序**

20.1 开标由采购单位代表主持，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

20.1.1 宣布项目名称、介绍参会人员；

20.1.2 宣布开标纪律；

20.1.3 由采购人代表和监督人员查验参选人相关证件资料并宣布查验结果；

20.1.4 由参与现场开标的各参选人互相检查参选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确认参选人是否存在异议；

20.1.5 依次当众开标，公布参选人名称、报价及参选报价函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20.1.6 采购人代表、监督人员、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

20.1.7 进入评审阶段；

20.1.8 宣布评审结果。

20.2参选人必须对其参选文件中所有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发现参选人有弄虚作假行为的，参选无效，由相关管理部门按照比选文件相应条款对其做相应处罚。

**21、参选文件的有效性**

21.1 参选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受理：

（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至指定地点的；

（2）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包装、密封的。

（3）参选人未按要求参加开标会、未按要求出示材料供现场查验或经查验不合格的、参选文件份数少于比选文件要求；

2、开标过程中发现有下列情况的，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后，认定为参选无效：

21.2.1、未按约定格式提供、填写参选文件封面、投标函、投标费率表、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响应表或参选文件封面、投标函、投标费率表、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响应表未加盖参选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加盖印章；

21.2.2、参选人投标费率高于比选最高投标费率；

21.2.3、法律、法规及比选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形。

22、参选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为参选无效：

 (1)被责令停业且处于有效期内的；

 (2)被安庆市行政区域内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限制参选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3)财产被接管或冻结可能影响本项目正常实施的；

1. 法律、法规规定及比选文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五）评标**

 **23、评选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评委会依法组建。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委会组长。评标由评委会进行，评委应坚持公正、公平、诚实守信、实事求是、独立评标的原则。

**24、评标方法：**采用最低投标价法。

**25、评标程序**：评标包括参选文件符合性审查、报价评审、澄清有关问题、失信核查和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如有任一项未通过的则不进入下一项评审。首先对参选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通过参选文件符合性审查的参选人才能进入比选。

25.1、参选文件符合性审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参选人资格是否符合比选文件要求；

（2）参选文件是否按比选文件的要求进行编制、盖章和标记；

（3）比选文件要求提交的各种资格证明文件是否真实、完整、合法、有效；

（4）服务内容及质量是否完全响应或优于比选文件要求；

（5）参选文件对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其他明确要求的符合性；

（6）参选文件是否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参选文件是否存在比选文件中约定的无效参选文件的其他情形；

（8）参选文件是否符合比选文件的要求。

25.2、参选人须按比选文件资格要求提供复印件或影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参选人公章，否则参选无效。

25.3、报价评审：**参选人投标费率不得高于比选最高投标费率、**否则为无效参选，即报价评审不通过。

 25.4、澄清有关问题：在评标期间，评委会有权以书面方式要求参选人对其参选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参选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委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参选文件范围或者改变参选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参选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5.5、失信核查

评标委员会对推荐为成交候选人的参选人是否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进行网上核查（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cgp.gov.cn/），若核查存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的参选人，评标委员会不得将其推荐为成交候选人，依序递补，并再次对递补的参选人进行核查。](http://www.ccgp.gov.cn/%EF%BC%89%EF%BC%8C%E8%8B%A5%E6%A0%B8%E6%9F%A5%E5%AD%98%E5%9C%A8%E6%94%BF%E5%BA%9C%E9%87%87%E8%B4%AD%E4%B8%A5%E9%87%8D%E8%BF%9D%E6%B3%95%E5%A4%B1%E4%BF%A1%E5%90%8D%E5%8D%95%E8%AE%B0%E5%BD%95%E7%9A%84%E6%8A%95%E6%A0%87%E4%BA%BA%EF%BC%8C%E8%AF%84%E6%A0%87%E5%A7%94%E5%91%98%E4%BC%9A%E4%B8%8D%E5%BE%97%E5%B0%86%E5%85%B6%E6%8E%A8%E8%8D%90%E4%B8%BA%E4%B8%AD%E6%A0%87%E5%80%99%E9%80%89%E4%BA%BA%EF%BC%8C%E4%BE%9D%E5%BA%8F%E9%80%92%E8%A1%A5%EF%BC%8C%E5%B9%B6%E5%86%8D%E6%AC%A1%E5%AF%B9%E9%80%92%E8%A1%A5%E7%9A%84%E6%8A%95%E6%A0%87%E4%BA%BA%E8%BF%9B%E8%A1%8C%E6%A0%B8%E6%9F%A5%E3%80%82)

 25.6、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评委会对参选文件通过上述评审的参选人，根据投标费率由低至高的顺序排列。投标费率最低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次低的为第二成交候选人，第三低的为第三成交候选人。若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评审价最低且相等时，则由采购人采取现场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26、开标评标异常情况处理**

 26.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采购单位重新组织采购：

 (1) 提交参选文件的参选人不足3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参选人的投标费率均高于比选最高投标费率；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7.1、开标后，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止，凡是与参选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授标建议等评审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参选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7.2、在评标过程中，参选人如向评委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参选文件被拒绝。

 27.3、成交人确定后，采购单位不对未成交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参选人不得向评委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要求提供材料。

27.4、成交通知书

成交候选人确定后，采购单位将在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平台（http：//jc.zh0556.com/）上公示，参选人如有异议，必须在公示期内向有关机构提出。

公示期满无异议，且未发现成交人在比选活动中有违法行为的，采购人将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28.签订合同

 28.1.1、成交人的中标价即为合同价款。

 28.1.2、成交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比选文件和成交人的参选文件签订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28.1.3、成交人（成交候选人）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29、履约保证金**

29.1、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必须按比选文件的规定，及时、足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9.2、若成交人不能按参选人须知前附表执行，采购人可在无须征得成交人同意的情况下，不与其签订合同，并不予退还参选保证金。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超过参选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9.3、履约保证金按合同条款约定退还。

#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服务内容**

本项目为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采购 2025 年度职工蛋糕券，公司总人数约770余人，具体采购数量以工会最终发放数量为准。成交人为采购人职工提供蛋糕券发放服务，每人每年生日可预定300元以内标准蛋糕，蛋糕不足300元的差额部分可自选其他商品，蛋糕超出300元部分由员工另行自费支付。采购单位职工可凭蛋糕券在成交单位门店进行相应面值的消费，成交人按采购人的员工到店实际消费人数按每人每年300元标准结算。

1. **技术标准及供货要求：**

1.成交人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管理条例》等规定，合法、安全、规范糕点服务管理，运营行为符合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要求。

2.成交人需提供专职热线电话、现场预定、微信公众号及相关网络预定等多渠道预定方法，且提供送货上门服务，安排有至少一名人员专门负责采购人员工咨询、预定、配送等事宜管理的项目管理人员。

3.成交人需提供根据不同季节、口味、质量、大小的蛋糕供采购人员工选择，采购人员工不选择成交人提供的蛋糕的，可自由选择成交人门市售卖的其他商品，超出面值价格部分由采购人员工另行自费支付。

4.所有参选人均需以彩图形式在参选文件中展示5款以上蛋糕，予以明确生产单位、质保期、规格、型号、原材料、样品等，并在服务方案中阐述本单位蛋糕特点和比较优势。

5.成交人自行制作蛋糕券并加盖成交人单位公章，成交人凭借职工蛋糕券开具正规发票按300元/张结算。若发现成交人弄虚作假或骗取采购人员工，不严格兑现优惠的，一旦发现采购人有权立即单方面提前解除合同，并可拒绝支付已发生的实际费用。

6.成交人自主经营，成交人应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法》等相关规章制度执行，做好食品安全及安全生产工作，如采购人员工、员工亲友及第三方人员因食用成交人蛋糕及其产品发生任何食品安全或安全生产事故等，均由成交人自行负责一切赔偿和法律责任，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如发生大面积食品安全或安全事故问题，对采购人造成不良影响，采购人有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成交人相关法律责任及索取经济赔偿。

7.成交人应严格按照参选提供的大小、质量、样式或在售其他品种为采购人员工提供相应产品，如采购人员工反应成交人提供的产品明显区别于参选文件中提供的样品及描述或在售商品，区别对待引起采购人职工投诉的，每发现一次予以1000元及以上扣款予以处罚，存在食品质量问题的每发现一次予以5000元及以上扣款予以处罚。

8.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人进行现场监管，可在成交人人员的陪同下现场查看成交人食品加工场所及售卖场所卫生情况、食品的原料加工、食品生产等全过程，对发现有不安全、不卫生行为的有权提出改进意见，成交人无条件立即整改，整改确实存在困难的应书面向采购人说明并征得采购人同意。

9.成交人可根据自身特色自行提供蛋糕搭配、预定、配送、活动等方案，包括非本次采购范围内采购人员工在成交人购买商品给予折扣，为采购人员工提供免费配送服务，为采购人员工提供专门订购渠道，开展其他福利、优惠活动等。

10.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人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各方面进行监督管理，对采购人提出的合理意见建议和奖惩，成交人不服从监管的，采购人有权提前单方面解除合同，一切责任后果由成交人执行负责，且采购人有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成交人相关责任。

11.原则上采购人员工预定蛋糕至少提前24小时，提前24小时以上预定的，成交人无条件按时送到，且蛋糕必须为当天制作蛋糕；24小时以内预定的，如成交人确实无法制作和送到，可双方协商解决，更换蛋糕品种，但蛋糕必须为48小时内制作的，如因成交人原因对采购人员工预定的蛋糕未按时送到的，双方自行解决，引起采购人员工投诉，超过3次的每次予以200元及以上的罚款。

12、若发现成交供应商弄虚作假或骗取采购人员工，不严格兑现优惠的，一旦发现采购人有权立即单方面提前解除合同，并可拒绝支付已发生的实际费用。

**三、报价及参选要求**

**1、本项目按每人300元的固定蛋糕券面值根据实际人数进行结算，参选人所报费率为固定蛋糕券面值/参选人提供的蛋糕券面值，（参选人所报费率保留两位小数）。参选人提供的最后蛋糕券面值按照：300元÷费率计算。参选人提供的最后蛋糕券面值计算结果不保留小数，按四舍五入，保留到个位数。**

参选人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地反映评审内容，如因材料模糊不清，导致评选委员会无法辨认的，评选委员会可以不予认可，一切后果由参选人人自行承担。

# 第四章 合同文本及主要条款

买方（采购人）：

卖方（成交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项目名称）的比选文件、参选文件等，买、卖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合同条款，并共同遵守。

1. **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

**合同金额：**

**二、服务期：**

**三、服务人员配备：**

**四、服务地点：**

**五、验收：**

**六、付款方式：**

**七、履约保证金退还：**

**八、违约责任**

1、买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买方向卖方偿付合同价的 ％的违约金；

2、买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买方向卖方每日偿付合同价的 ‰的违约金；

3、卖方不能提供服务的，卖方向买方支付合同价的 ％的违约金；

4、卖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卖方向买方每日偿付合同价的 ‰的违约金。

**九、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②）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 安庆仲裁委员会 申请仲裁。②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组成及解释先后顺序：**

1、成交通知书；

2、比选文件；

3、本合同文本；

4、成交人的参选文件；

5、其他补充约定事项。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

买 方 卖 方

采购人（盖章）： 成交人（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仅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第五章** **参选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参**

**选**

**文**

**件**

**采购人名称：**

**参选人名称： （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1. 投标函
2. 投标费率表
3. 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响应表
4. 服务及技术方案
5. 诚信投标承诺书
6. 相关证明文件

**一、投标函**

致： （采购人名称）

1、根据贵方比选公告，我方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蛋糕券采购项目的比选活动。我方授权 (姓名和 职务)代表我方 （参选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服务，投标费率为**（大写）百分之 (小写) %。**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该项目服务期为

4、我方保证按照本项目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参选文件。

5、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我方承诺成交后提供的服务完全响应本项目需求，否则将接受采购人取消成交资格等一切处罚。**

参选人：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二、投标费率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名称 | 项 | 固定单价（元/人） | 参选人提供的蛋糕券面值（元/人） | 投标费率（%） |
| 1 |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蛋糕券采购项目 | 1 | 300 |  |  |

参选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本项目最高投标费率为100%。**

**2、参选人提供的蛋糕券面值须保留到个位数。**

**3、投标费率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三、服务内容及质量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序号 | 参选服务内容质量要求 | 响应情况 |
| 1 |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蛋糕券采购项目及全部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参选人必须根据自己所投服务与“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的差异情况，实事求是地填写“响应情况”（优于、满足、不满足） 。

参选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 **服务及技术方案**

参选人依据第三章“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自行提供。

**五、诚信参选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 项目的比选招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参选，不以他人名义参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四、不与其他参选人相互串通参选报价，不排挤其他参选人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采购单位或其他参选人串通参选，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七、保证成交后不转包，若有合法分包征得采购人同意；**

**八、保证成交之后，按照参选文件承诺提供货物、服务及派驻人员；**

**九、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参选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十、如在参选过程和评标结果公告异议期内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按相关要求进行。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

**十一、我方保证对本次招标活动有任何疑问或投诉，都依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否则，不针对本次招标活动提出任何异议或投诉。**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承担比选文件确定的责任和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行政部门给予的处理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参选单位（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六、相关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

2、税务登记证；（如为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附件）及其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及委托代理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比选则不需此件；

5、参选人若为食品生产企业的，须具备食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若为食品经营企业的

或经营范围中含有食品的，须具备食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文件；

（1）服务于本项目的专业设备一览表（参选人自行决定是否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购入时间 | 价值 | 数量 | 生产厂家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服务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姓名 | 职务 | 职称 | 手机号 | 证件 |
| 名称 | 号码 |
| 管理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7、本项目比选文件中要求参选人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8、须提供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或影印件。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参选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特此证明。

参选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回、修改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度职工蛋糕券采购项目参选文件、签订合同等一切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 性别： 年龄：\_\_\_\_\_\_\_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联系方式（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参选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